

## 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

# “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3 月 2 日，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佳集装箱”）组织召开“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及 3 位专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的 9 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查阅了环评报告、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及竣工验收相关材料等，现场核查了项目生产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及其他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 “荣佳集装箱”现址位于常州市武进区洛阳镇工业园区遥洛路 37 号。

**表 1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项目名称	产品及产能			年运行时数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保设备	100 台套/年	100 台套/年	2400hr
	涂装设备	30 台套/年	30 台套/年	
	烘干设备	40 台套/年	40 台套/年	
	喷砂设备	30 台套/年	30 台套/年	
	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台套/年	5000 台套/年	

(二)“荣佳集装箱”环保手续审批情况详见下表：

**表 2 “荣佳集装箱”建设项目环保手续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审批部门及时间	竣工环保验收情况	备注
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 （武行审投环〔2018〕229 号）， 2018 年 8 月 13 日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

**表 3 本次验收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

序号	汽车灯具等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2018年7月委托常州市常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环评批复	2018年8月13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审批意见（武行审投环〔2018〕229号）
3	项目环保设施初步设计	2018年8月
4	项目环保设施施工	2018年8月
5	项目环保设施调试	2018年10月
6	项目验收启动时间	2018年10月
7	现场勘查后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并可以正常稳定运行

本次验收项目自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三)“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

(四)本次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 5 个因素均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pH 值、COD、SS、NH<sub>3</sub>-N、TP、TN。

“荣佳集装箱”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厂内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遥洛路市政雨水管网；员工日常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废气

焊接、打磨工段产生颗粒物；喷漆、漆膜固化工段产生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焊接、打磨工段产生的颗粒物，经移动式除尘装置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喷漆、漆膜固化工段产生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风机收集，先经干式过滤棉除漆雾后，再经2级活性炭吸附有机物后，最后通过1根15米高排气筒（1#）高空排放。

###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源比较分散，针对不同类别的噪声，采用隔声、减振等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达标。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金属边角料外卖综合利用。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包装物（HW49）、废过滤棉及漆渣（HW12）、废活性炭（HW49）、沾有水性漆手套抹布及遮盖物（HW49）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已与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危险废物处置合同。生活垃圾和一并收集的含油手套抹布由环卫清运。

厂内设有危废堆场1处，位于厂区西南侧辅房内，约15平方米；满足防雨、防风、防晒；地面、墙角防腐、防渗、防盗、防火、防泄漏、防流散。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200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5000套项目检测报告》（NVTT-2018-Y0673）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项目所在厂区污水总排放口排放的污水中pH、COD、SS、NH<sub>3</sub>-N、TP、TN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且排放总量满足批复要求。

### （二）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排放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严格50%后标准要求。

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废气进口浓度偏低，导致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未达到原环评中要求。但项目有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未突破原环评估量及环评批复要求。

### (三)厂界噪声

各厂界处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要求。

###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不排放。

###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检测报告总量核算结果，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4 项目污染物总量核算结果**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环评/批复总量 (吨/年)	实际核算总量 (吨/年)	是否符合环评/批 复要求
生活污水	废水排放量	480	43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24	0.073	
	氨氮	0.022	0.009	
	总磷	0.004	0.0014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0.06	0.0069	符合
	非甲烷总烃	0.011	0.00586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员工日常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固废合理处置，不直接排入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验收检测数据表明废水、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年产环保设备、涂装设备、烘干设备、喷砂设备 200 台（套），金属冷作加工件 5000 套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要求和建议

加强日常运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杨明杰 杨明杰 张文艺 徐志斌

常州市荣佳集装箱设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



